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0年11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体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瑞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后，同意选举孙立鑫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

个人简历

孙立鑫先生，198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上海爱玛客服务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上海欣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华东区域经理。现任上海爱快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市场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孙立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